

出國報告（計畫類別：參訪）

美國國務院「領袖人才參訪計畫」  
（**International Visitor Leadership  
Program**）—保護恐怖攻擊受害目標

服務機關：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

姓名職稱：警務員郭振賢

派赴國家：美國

出國期間：111年6月13日至7月1日

報告日期：111年9月20日



## 摘要

美國國務院（U.S. Department of State）教育和文化事務局（Bureau of Educational and Cultural Affairs）國際事務辦公室自 1940 年起辦理美國國務院旗艦國際交流計畫－「國際領袖人才參訪計畫」（International Visitor Leadership Program，下稱 IVLP），迄今共邀請來自世界各國超過 20 萬人次參與此計畫，其中並包含當今許多國家領袖及高階政府官員。參加本計畫之參訪人員，一律由美國派駐各國大使（領事）館或代表處官員推薦，並在通過美國國務院審核及評選後，始由美國國務院通知並由該國駐外使領館或代表處大使（代表）以正式致函方式邀請獲選人員赴美參加該交流活動。

IVLP 所需各項費用統由美方支應，並由美國國務院依各項與美國政府重要施政或重大議題有關之主題安排各項在美期間之交流及參訪行程；該計畫目的係邀請來自世界各國以政府或非政府組織為主之相關領域人才至美國進行為期1個月之短期參訪，透過文化交流及與美國行政部門及非政府組織人員接觸，使受邀外國參訪對象能對於美國政府及社會團體於相關領域之執行及運作現況能有更加深入之認識，並藉由美國國務院安排與美國相關機關之現（前）任高階官員、非政府組織管理人員或學者等重要人士直接交流與討論，除藉以瞭解美國重視之全球或區域性議題外，並就由互動與交流過程，分享彼此經驗及意見。

本次筆者受邀參加之 IVLP 屬於多區域團體計畫（A Multi-Regional Project），主題為「保護脆弱對象等軟性目標免受恐怖攻擊威脅」（Protecting Soft Targets against Terrorist Attacks），受邀參加者共計9位，來自9個國家，包括我國、阿根廷、哈薩克、馬來西亞、尼泊爾、波蘭、葡萄牙、沙烏地阿拉伯及西班牙等國對象，主要成員背景多為警察或其他相關治安機關中階幹部，並有少數為檢察官及私人安全管理公司主管。本次計畫由美國國務院委託美國著名國際交流智

庫 Meridian International Center 負責執行，協調美國各州及相關城市之民間非政府組織（NGO），依訪問主題配合安排美國聯邦、州及城市等層級之安全、警察及情報機關人員座談或赴相關機關進行參訪。參訪期間為 6月 13 日至 7 月 1 日，參訪城市包括美國首府華盛頓特區（Washington, D.C.）、麻州波士頓（Boston, Massachusetts）及佛羅里達州邁阿密（Miami, Florida）與坦帕市（Tampa, Florida）。

## 目錄

壹、計畫緣起及目標 .....	1
貳、參訪過程 .....	3
一、行程.....	3
二、團員簡介及背景.....	3
三、主要參訪活動及項目 .....	5
(一)華盛頓特區.....	5
(二)麻州波士頓市.....	8
(三)佛羅里達州邁阿密及坦帕市.....	10
參、心得 .....	11
肆、建議 .....	13
伍、附件 .....	15

## 壹、計畫緣起及目的

美國國務院（U.S. Department of State）身為美國外交政策規劃及執行機關，負責推廣美國政府所重視包含民主、平等、人權及自由等重要價值，同時並為建立一個安全及穩定之區域及全球化環境，美國國務院自 1940年起主辦「國際領袖人才參訪計畫」（IVLP），藉此型塑相關重要價值並執行美國政府外交政策，另以公眾外交之概念，冀以推廣美國民主、自由及尊重多元與人權等價值。

負責規劃、執行及對外推展美國外交政策之美國國務院，其下設有教育文化局，負責辦理相關國際交流及教育活動，從而協助美國政府透過與外國政府或人士相互交流過程，推展美國價值及政策目標於世界各國。

美國國務院教育文化局每年定期性辦理 IVLP，以邀請世界各國於相關領域及議題上具發展潛力或已具影響力之政府官員、政治領袖或重要組織人士赴美國實際交流及體驗美國政府及社會文化，同時廣泛考察美國於該領域及政策議題之上執行情形，進而將所見聞及接收之資訊帶回母國，俾在日後在各該政府機關或專業領域規劃政策及執行工作時，能共同藉由所習得知識技能及相關美國所崇尚之人權、自由、民主及法治等價值進行推動。

承上，本次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警務員郭振賢參加 IVLP，係於日前受「美國在臺協會臺北辦事處」（American Institute in Taiwan，下稱 AIT）地區安全組（Regional Security Office，下稱 RSO）邀請，表示為使我國平時負責執行涉外治安維護及外國駐臺使領館與代表處之承辦員警能進一步親自瞭解美國政府於防制恐怖攻擊及強化包含政府機關、校園、教堂、機場、車站、購物中心及醫院等軟目標（Soft Targets）之安全等當前作為及政策方向，以利未來在臺規劃及執行相關安全工作之需，並得利用與其他與會國家成員之互動，充實相關反恐觀念及工作知識，基於上開因素，AIT 故提名郭員報名參加 IVLP 甄選，相關甄選事宜並在美國國務院核定後，由 AIT 處長孫曉雅之名義正式致函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邀請郭員赴美參加 IVLP。

另依美國國務院所訂內容，所揭邀請包含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郭員赴

美參加名為「保護脆弱對象等軟性目標免受恐怖攻擊威脅」(Protecting Soft Targets against Terrorist Attacks) IVLP 交流計畫之目的與期望目標，摘述如下：

- 一、理解美國對於恐怖攻擊行動之預防及應對作為。
- 二、檢視國際合作打擊恐怖主義之現況
- 三、評估恐怖主義預防機制及相關計畫
- 四、檢視美國執法、情報及軍事單位等政府機關對於辨別及保護脆弱對象免受恐怖攻擊之跨部會合作機制
- 五、檢視防制恐怖攻擊政策下有關人民權利保障之法律議題。

## 貳、參訪過程

### 一、行程

美國國務院本次所辦「保護脆弱對象等軟性目標免受恐怖攻擊威脅」(Protecting Soft Targets against Terrorist Attacks) IVLP 交流計畫，依該機關規劃，係屬多區域參訪案 (Multi-Regional Project)，故相關參訪行程涵蓋美國多個州及數座城市，於各該地點之參訪內容及對象並由美國國務院委託美國智庫 Meridian International Center 負責辦理，並由該智庫協調美國各州之非政府組織 (NGO)，依本案相關反恐防制及安全管理等主題配合安排相關參訪與人員會晤事宜。

依美國國務院本次安排，計參訪美國華盛頓特區、麻州波士頓、佛羅里達州邁阿密及坦帕市，總計參訪1特區、2州及4座美國主要城市，並於到訪各該地區期間，與相關負責反恐及公共安全維護之機關或組織人員進行會談，層級並含括聯邦政府前首長及地方治安 (執法) 單位首長等重要官員；除見聞美國聯邦及地方層級負責反制恐怖或大規模攻擊之安全及治安機關等具體政策、計畫及作為外，並談論包含恐怖攻擊未來趨勢及可能應處方式、保護軟性目標之措施及觀念與美國當前警民關係等廣泛議題。

### 二、團員簡介及背景

(一) 過往 IVLP 依各主題所辦分團人數均約20位，惟囿於新冠肺炎疫情因素，美國國務院調整本次「保護脆弱對象等軟性目標免受恐怖攻擊威脅」(Protecting Soft Targets against Terrorist Attacks) IVLP 交流計畫之參與人士數，受邀及實際參與人員共9位，分別來自我國、阿根廷、哈薩克、馬來西亞、尼泊爾、波蘭、葡萄牙、沙烏地阿拉伯及西班牙等9個不同國家，相關成員背景及專業領域均為安全管理或安全情報，各國家受邀之代表與渠專業背景謹臚列如下：

1、 阿根廷：

- (1) 單位：阿根廷國家安全部
- (2) 職稱：國家犯罪情報科科長
- (3) 姓名：Mr. Ivan Lucas Antonio POCZYNOK

2、哈薩克：

- (1) 單位：哈薩克司法部檢察總署
- (2) 職稱：哈薩克司法部社會及經濟犯罪科檢察官
- (3) 姓名：Mr. Marat BEKMAGANBETOV

3、馬來西亞：

- (1) 單位：馬來西亞皇家警察總署
- (2) 職稱：恐怖主義防制科參謀
- (3) 姓名：Mr. Shargunan SANDARAN

4、尼泊爾：

- (1) 單位：尼泊爾武裝警察部隊
- (2) 職稱：警察總監秘書
- (3) 姓名：Mr. Narayan GURUNG

5、波蘭：

- (1) 單位：波蘭華沙蕭邦機場公司
- (2) 職稱：事故及危機管理科科長
- (3) 姓名：Mr. Pitor SIENKO

6、葡萄牙：

- (1) 單位：葡萄牙司法警察部
- (2) 職稱：督察
- (3) 姓名：Ms. Rita Isabel MARTINS CARDOSO

7、沙烏地阿拉伯：

- (1) 單位：皇家法哈德公路管理局
- (2) 職稱：營運安全經理
- (3) 姓名：Mr. Bassam Fahad M ALTURKI

8、西班牙：

- (1) 單位：西班牙國家警察總隊
- (2) 職稱：督察
- (3) 姓名：Mr. Ivan RODRIGUEZ

(二)承上，本次活動受邀參加之對象多為警政、國家安全或情報等政府官員，但其中亦不乏包含背景係為私人安全機構並為維護重要且攸關區域穩定及秩序安全等重要設施（如國際機場或跨國重要公路）之安全管理單位之中高階幹部；該等多元背景之成員安排使各與會對象均能透過參加本案交流活動期間之各項互動或聯誼過程，瞭解各國家（地區）、不同場域或轄境內因特性不同而對於安全之考量及需求之殊異，並得吸收不同國家、專案領域及公、私部門對於防制跨國恐怖主義及相關犯罪行為等安全政策及措施之態度、觀念與應處作為。

### 三、主要參訪活動及項目

本次參訪依美國國務院安排，分為4處進行參訪，分別為美國首都華盛頓特區、麻塞諸塞州波士頓、佛羅里達州邁阿密及坦帕市；其中又因華盛頓特區作為美國首府及行政特區，故於該城市停留期間，除於活動開始首日與主辦單位—美國國務院官員交流外，並與其他美國聯邦政府如國土安全部、國務院外交安全局、國土安全部秘勤局及國防部等美國國內負責犯罪及國家安全情報蒐集與執行安全工作之機關會談。至於在波士頓、邁阿密及坦帕期間，則多為參訪州級與地方層級之警察與安全情報機關，著重瞭解美國地方執法及安全機關在與聯邦政府及其他相關地方治安機關之合作機制，層面並包含情報分享、安全

合作與重大事件之實務應變與預防工作（如人質救援及員警訓練）。

**(一)華盛頓特區（6月13日至18日）：**

**1、會晤美國前國土安全部部长 Michael Chertoff：**

- (1) 美國前國土安全部部长 Michael Chertoff 在美國國家安全領域具高度指標性及重要地點，其在美國歷經911恐怖攻擊後，負責協調及整合當時散布且各自為政之安全與情報機關，並在2005至2009年擔任美國國土安全部部长；Michael Chertoff 為911事件後，草創「愛國者法案」（Patriot Act）之主要官員之一，該法案成為當今美國面對國際恐怖主義或威脅美國國家安全及利益之主要基礎，用意在於強化美國執法機關在調查或蒐報有關危害美國國家安全情資動態之能力及權限，更重要的，該法案並為美國各個不同性質及分屬不同體系之情報或安全機關相互之情資交流、合作及共享奠下基礎。
- (2) Michael Chertoff 在卸任美國國土安全部部长一職後，創立 Chertoff Group，專門提供各項安全性諮詢、風險安全評估及辨識及防範與應處之專業服務；此外，該公司目前著重在假訊息防制及資訊安全服務上，並為美國國土安全部部长假訊息治理委員會成員，對於假消息及相關資訊滲透或惡意影響之攻擊行為具有相當研究。
- (3) Michael Chertoff 在會晤期間向包含筆者等與會人員表示，目前恐怖攻擊組織之攻擊手法及型態在近年來漸趨多元，逐漸改以資訊戰等方式，進行言論滲透或議題引導，進而影響一國選舉或相關大型重要活動及政策議題之正常運作與討論機制；另外，由某些特定國家主導、藏於幕後，並結合相關犯罪或暴力組織而刻意於另一國境內進行滲透或擾亂秩序等危

害國家安全之攻擊行為亦成為目前國際間政治角力或兩國衝突下攻擊型態之一。

- (4) Michael Chertoff 並表示，上揭情形容易導致在網路平臺下，因為刻意之言論滲透而形成「網路激化」，進而在網路上形成具同樣意識形態之對象持續對話而加劇對特定議題之態度或作為；是以，在資訊戰下，有心團體刻意以散布假訊息方式進行攻擊以影響國家秩序及社會安全一情，其認為政府不應刻意移除或屏蓋，反而更應直接利用適當或官方管道，對外說明該假訊息為何假訊息之原因，並立即提供正確資訊以正視聽，避免假訊息對於社會造成不當影響進行順利成為攻擊之方式。

## 2、會晤美國國務院反恐事務局官員：

- (1) 美國國務院反恐事務局係屬美國國務院下轄特別業務單位，配合國務院對外事務之業務屬性，故負責美國政府對外推展、協調及發展美國防制恐怖主義之全球性政策該重要工作，該辦公室非屬執法或情報機關，但該機構依相關情報所蒐得或研析之恐怖攻擊趨勢及未來方向，研擬相關合作、協調或教育機制，透過美國國務院各海外使領館及代表處等單位於各該駐在國之網絡，共同結合外國政府一同推動反恐工作，以維護美國國家安全及國際穩定。
- (2) 美國國務院反恐事務局官員在與會期間，並向與會人員介紹該機構目前持續在全球推動之「全球反恐論壇」（Global Counterterrorism Forum），該論壇定位其為情報及實際執法之整合機制，藉由情報機關所分享之情資，研析未來可能衍生之新型態恐怖攻擊，進而研擬可能應處對策及措施，並利用「全球反恐論壇」該一國際交流機制，定期於相關重點國家辦理，並邀請各該國家安全、情報等治安機關官員參與，

以導入美國對於新興恐怖攻擊行為之分析內容及相關防處措施等觀念，藉此強化全球性安全。

### 3、參訪美國國務院外交安全局：

- (1) 美國國務院外交安全局隸屬美國國務院，負責美國各駐外使領館及代表機構與外派官員（眷屬）之安全，另外該機構並負責美國國家代表團赴海外參賽期間之安全，例如東京奧運及過去在臺辦理之世界大學運動會均有美國國務院外交安全局之參與及人員隨行，以確保美國代表團海外活動期間之人身安全。
- (2) 另美國國務院外交安全局在包含我國在內等美國各駐外使領館及代表處設有地區安全官（Regional Security Officer），除負責使領館駐地及其內人員安全外，並與駐在國相關安全及執法機關合作，共同執行及推動美國國務院所推動之相關海外反恐合作工作。
- (3) 另美國國務院外交安全局並負責定期性提供美國企業相關外國治安及投資環境安全評估資訊，且服務美國企業於外國投資期間發生具體危害或接獲威脅之相關安全諮詢服務，並依危害及威脅情形協調外國政府協助配合及因應。

### (二)麻塞諸塞州波士頓（6月18日至23日）：

#### 1、會晤波士頓警察局前局長：

- (1) 波士頓警察局前局長 William Evans（現波士頓學院警察局局長），過去負責調查波士頓馬拉松爆炸案，向與會人員說明2013年波士頓馬拉松之案發經過及後續調查情形；說明美國執法及情報機關在2013年美國發生波士頓馬拉松爆炸案之後對於反恐及大型賽事安全規定之改變與調整，並分享其在爆炸案發生後之相關應變及調查作為。

(2) William Evans 並表示，在預防恐怖攻擊之作為上，美國在2020年發生美國警方於街頭執法過程中因執勤不當而導致非裔民眾佛洛伊德（Murder of George Floyd）死亡，故影響美國國內警民關係甚鉅，該情亦導致美國政府在面對日漸多元之攻擊樣態調查及蒐報工作顯得更加困難；此外，該事件也導致美國當今多數年輕族群不願意加入警察工作，進而使得警察招募困難而影響員警素質，進而長期影響警察在反制恐怖攻擊及促進公共安全之工作環境上漸趨嚴峻。

## 2、參訪恐怖攻擊被害人保護組織：

(1) 參訪恐怖攻擊被害人保護組織 One World Strong Foundation，該組織係於波士頓馬拉松爆炸案之後創立，目的在於輔導及協助相關受害人及家屬走出創傷，並給予相關社會支援予以各該受影響對象重返社會，進而使得恐怖活動或大規模攻擊對於社會帶來之負面降低；該組織著重推動「韌性」

（Resilience）概念，強調透過受害者與受害者對話之輔導及溝通機制，能協助受到恐怖攻擊影響之對象儘快走出傷痛，進而使整體社會面對日後發生之恐怖攻擊或大規模攻擊時，能有更多面對及應處之能量。

(2) 該組織目前服務範圍並包含美國以外地區，凡出現恐怖攻擊或相關重大攻擊情事後，該組織會立即反應，並透過美國相關駐外機構聯繫當地政府或相關單位，派員赴該地進行被害人保護及輔導工作。

## (三)佛羅里達州邁阿密及坦帕市（6月23日至7月1日）：

### 1、參訪邁阿密—戴德郡警察局（Miami-Dade Police Department）：

- (1) 該警察局轄區為邁阿密市以外區域，係屬該區域內最大警察機關；此次參訪及會晤係針對該警察局辦理大型活動安全維護勤務之整備及現場警力佈署與執行情形進行考察。
- (2) 該警察局在整備大型勤務時，除與主辦單位事先多次溝通以瞭解活動性質及規模外，並基於蒐得情資及公共安全等立場向主辦單位提出警衛計畫，且事前透過美國安全機關持續使用之聯邦—地方情資整合平臺，預先透過聯邦調查局或國土安全部等友軍單位所分享資料，事前研析可能治安風險，必要時協調主辦單位要求增加相關預算以增派警力或調整相關安全維護措施；另在勤務期間，由於講求資訊即時分享及透明，故該警察局利用 QR Code 及雲端資料庫等方式上傳所有勤務資訊供員警自行參閱及利用。
- (3) 此訪邁阿密—戴德郡警察局期間，可見美國警察機關與臺灣不同之處在於，美國警察機關職責在於刑事及交通，故針對大型活動提供維安服務係屬額外性質之專業服務，故相關警力超勤及補貼均由主辦單位負責支應，該情亦較能吸引較多員警自發性利用勤餘期間擔服是類勤務。

## 2、參訪佛羅里達州東南區安全資訊整合中心（**Southeast Florida Fusion Center**）：

- (1) 美國政府在911恐怖攻擊之後，為改善美國各治安及安全機關各自為政以致資訊交流落差之狀況，故透過美國於該事件後新成立之國土安全部，於美國各州等地區內成立資訊整合中心，目前全美境內計有90個資訊整合中心；該機構由聯邦層級聯邦調查局、國土安全部、州政府執法機關及當地警察局或警長辦公室共同組成，並由美國聯邦政府預算支應，於州立執法機關或地方警察局駐地內成立一類似情資整合及指揮中心之單位，並由各該包含聯邦及地方執法及安全單位派員

進駐，並一同即時分享各該區域巡邏員警或線上偵辦案件之執法探員於所通報犯罪狀況或各類突發事件。

- (2) 在參訪佛羅里達州東南區安全資訊整合中心期間，可見到該整合中心內同步顯示該區域內員警於街頭執法之回報狀況（包含盤查對象資訊、事件或報案內容），並倘有相關安全機關在轄區內執行相關圍（緝）捕或攻堅專案時，該情資中心亦會立即通知該中心內各執法機關知悉，並即時提供必要支援或使相關人員得預為應處。
- (3) 另在參訪期間，該中心內派駐之聯邦調查局及國土安全部人員亦分享渠對於與地方連結之重要性；渠等均認為，所有犯罪情資及可預見之徵兆均係起源於地方，故在各州及各城市內建置社區安全網之工作甚為重要，包含地方警察局、醫院、學校、教堂、社福單位乃至超市（商）均為該安全網絡之重要成員；此外，身為聯邦政府之聯邦調查局及國土安全局人員，在派駐地方期間，亦持續強化與地方警察局之互動及連結，同時並主動觸及校園或超市等社區內重要機構，以共同持續發掘社區內可能潛在風險及可能危害，並即時透過其他地方警、衛及社政資源輔導或矯正，以避免日後發生大規模社區或校園之攻擊事件。

## 參、心得

### 一、傳統恐怖主義定義逐漸改變，除漸趨多元及細緻外，並透過資訊科技進行外在勢力滲透，進行影響國家秩序穩定：

- (一) 在此次參訪 IVLP 過程中，瞭解到傳統恐怖主義的定義已逐漸改變，從以往多為傳統攻擊政府機關、軍事機構或政要等對象轉變為攻擊以平民聚集且防備心較低之校園、醫院、車站、教堂、遊樂園或體育場館等軟性目標，除因此增添預先辨識難度而難以預

防外，更因為攻擊各該目標容易衍生話題及外界注目，故也更加容易淪為有心人士蓄意攻擊之目標。

(二)挑選攻擊目標進行攻擊亦是有心攻擊者在有意進行攻擊時作為主要考量之因素；而軟性目標，如學校、車站、遊樂園及大型運動賽事等場域因進入成本低且容易，但卻能造成眾多傷亡且在某種程度上因無差別攻擊而更臻暴力，故更能引發外界重視或造成社會長期恐慌情緒及秩序混亂。

(三)此外，當今某些國家以資助或其他方式支持某些團體或暴力組織於另一國擾亂或造成相關秩序危害，進而進行滲透或以散布恐慌等錯誤或刻意捏造之假訊息影響一國穩定及秩序等情亦係未來恐怖攻擊結合國家行為之「國家恐怖攻擊」(State Terrorism)可能出現狀況；面對各該情形，各國安全及治安機關應持續加強特定團體之金流或相關背景及動態調查，進而瞭解特定團體與他國政府結合或可能恐怖組織合作情事。

(四)另針對滲透一節，在此次於美國參加 IVLP 參訪計畫期間亦有多次聽聞講者及相關美國資深安全官員提及「內部安全威脅」

(Insider Threats) 該一議題，且相關應處作為在美國安全研究領域上，業成為防範外國勢力或恐怖團體滲透主要工作之一。針對該種來自內部且容易於無意間洩漏相關機關資訊或重要商業機密行為所帶來之潛在威脅，須持續加強機關或組織內人員平時考核及狀況掌握，並宣導正確使用社交軟體等避免過度揭露服務單位資訊之觀念，亦係美國相關單位及安全顧問公司目前持續進行及推動之工作方向。

## 二、美國利用全球性網絡建立夥伴機制，以教育訓練方式推展反恐工作：

美國政府運用其國際影響力及外交網絡，加強與其他國家之交流及合作，並運用國務院該一正式外交機關，與外國政府推展相關合作機

制，以強化區域及全球性安全，並同時將可能危害美國國家安全及利益之相關防處作為，透過該等合作型態，由他國政府協助於他國境內共同打擊可能進行之恐怖活動，以保護美國及區域安全及穩定。

### **三、美國聯邦安全機關對於社區警政甚為重視，期待重建警民信任並強化社會安全機制：**

(一)本次參訪期間，瞭解到美國負責反恐防制之聯邦政府除在國際上透過外交機制，於其負責對外事務之國務院工作網絡下建立相關反恐合作及訓練機制外，在國內並利用國土安全部及聯邦調查局等機制，持續強化與州級及各地方警察局之交流與整合，企以建立一透明、即時且全面性之資訊平臺，以供所有單位均能讀取、利用及研析可能風險及危害。

(二)美國聯邦政府在911事件後，重視各類資訊整合及分享機制，渠等體認到必須從小地方發現問題，才能防患未然；自地區警察局至聯邦層級執法機關，均重視深入社區、瞭解社區及預先掌握風險狀況等概念，渠等希望建立一強健之社會安全網，進而掌握社區中可能潛在之高風險對象，進而導入相關輔導及矯正等社會支持資源，同時並將該資料同步分享予其他執法機關，以共同進行風險評估及背景研析，進而在未來遇有事件發生時，渠等能立即應變或事前進行有效防範。

### **肆、建議：**

#### **一、持續強化社區安全網機制及深化警民信任關係：**

有關美國在反恐及防止如教堂或校園等脆弱目標成為激進或恐怖主義者攻擊目標之工作上，社會安全網之功能作為發掘、追蹤及事先疏處危害及風險因子等情形業成為美國反恐工作主要一環；對我國而言，社區安全網該一觀念雖已導入且持續運行迄今，但仍因民眾自我權利意識提升等因素，故漸難實際瞭解可能風險對象之背景及相關動態；

故相關警政及治安機關應以多元手法，輔以與衛政、教育或社會福利等友軍資源之合作與資訊（源）共享，並持續提升警察形象以良善警民關係及強化彼此信任；同時在個案列管及後續追蹤之層面，我相關社會安全網之單位應確實制度化相關個案追蹤機制，以在遵循法規及法治保障下，更加充實社會安全網之效能及深化該機制於發掘與追蹤社區內治安風險個案之工作成效。

## 二、利用資訊技術，強化各級治安單位訊息即時整合機制：

在此次 IVLP 參訪期間，可明顯感受到美國執法機關於資訊整合上，除高度導入資訊化系統外，更重視即時及可取性，故無論巡邏員警或派駐地方之聯邦探員在執行相關巡邏或偵查勤務時，均能立即取得其他執法機關於共享平臺所分享之相關風險個案及狀況資訊；我國警察機關雖亦有警用電腦等資訊查詢機制，但在與其他相關治安機關資源共享或資訊分享仍未能即時，有時更因相關查詢限制規定而有繁文縟節之情；是以我國警政或相關安全應持續優化相關資訊設備，並強化及充實資料庫查詢功能及整合相關即時治安資訊及動態，且應便利相關資訊可取性及優化操作等資料查詢及顯示介面，俾提升執法人員即時發掘風險或可能危害社會安全之情事。

## 三、正視恐怖攻擊型態具新穎及多元性質，加強假訊息應對之專業職能：

(一)在美國參加 IVLP 期間，針對新型態恐怖攻擊手法及目標等針對軟性對象（如社會民眾）進行攻擊等議題進行交流，理解到美國政府及各安全單位目前亦投注大量資源於防止假訊息影響社會秩序等滲透之工作，並且持續著重來自組織人員所可能帶來之內部威脅。我國傳統上在恐怖攻擊之風險評估上雖屬低度影響之國家，安全狀況尚屬單純，惟因應恐怖攻擊手法、交往對象及背後動機均持續複雜且多元，尚難排除可能係他國政府利用某些犯罪組織或其他機構對於軟性目標（如宗教遊行、集會或大型運動賽

事等國際性活動) 進行秩序干擾等危害我國內安全之情事，故應加強相關國內組織犯罪所做犯罪行為之背後動機及關聯分析，以釐清並預先防處未來可能利用看似傳統犯罪或違序情事但實際目的係影響我國內秩序穩定之攻擊行為。

(二)因應滲透及假訊息干擾亦屬新型態之攻擊行為，我國政府單位應持續開發(辦)相關公務人員訓練課程，訓練各級政府機關人員在發生及接收到有關其職掌業務之假訊息時，能立即有效應處，並主動於各類民眾容易閱聽及取得資訊之新型態媒體或網絡平臺，妥適釐清並解釋為何該等假訊息為錯誤資訊，同時提供正確資訊及相關必要資源予民眾使用，以將外來滲透及是類新型態攻擊等影響我國安全及社會穩定之危害降至最低。

伍、 附件：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警務員郭振賢參加美國國務院 IVLP 活動照片5張。

附件1：活動照片（一）

說明：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警務員郭振賢（後排右1）與 IVLP 團員於美國智庫 Meridian International Center 前合影（地點：美國華盛頓特區）



附件2：活動照片（二）

說明：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警務員郭振賢（前排右1）與 IVLP 團員於會晤美國國土安全部前任部長 Michael Chertoff 後合影留念（地點：美國華盛頓特區）



附件3：活動照片（三）

說明：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警務員郭振賢（後排左2）參訪美國國務院外交安全局（地點：美國華盛頓特區）



附件4：活動照片（四）

說明：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警務員郭振賢（前排左1）參加 IVLP 活動期間進行文化參訪行程，參觀美國白宮（地點：美國華盛頓特區）



附件5：活動照片（五）

說明：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警務員郭振賢（左7）參訪美國坦帕市聖彼得堡警察局  
（地點：佛羅里達州坦帕市）

